### 附件1：

### 云南理工职业学院关于党建和思想政治

### 教育研究课题申报工作的方案

### 为进一步落实学校党建思政工作重点任务，持续挖掘我校党建思政工作经验成果，引导全校在探索业务拓展、提升办学质量的同时，挖掘提炼党建思政促育人、促业务、促质量的创新做法，确立符合学校实际的“民办高校思政大格局”灵活架构与鲜明特色，经学校党委研究决定，特制订我校党建和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申报工作的方案，具体如下：

 一、课题类别及支持额度

党建和思想政治教育课题分为重点课题、一般课题两个层次。其中重点课题每年1-2项，每项资助经费8000元；一般课题每年3-6项，每项资助经费5000元。课题资助费用由思政专项经费支出。

二、申报对象

学校从事党建工作及思想政治教育教学与研究工作的专、兼任教师、党务工作者、专职辅导员、共青团干部及党委各部门工作人员，均可按规定由党总支、党支部推荐申报，鼓励跨学科、跨部门、跨学院联合申报课题，联合攻关。

三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课题申请者须具有本科以上学历及初级（含）以上专业技术职称。

（二）申请人只能申报主持一个课题，每个课题组成员不超过3名（含主持人），每名成员最多只能同时参加两个项目的申请。

（三）已获得国家、省市、学校等资助的同类项目，不得重复申报；学校党建与思政立项课题未结题者不得申报。

（四）鼓励和支持青年教职工开展研究。

四、申报方式

（一）各党总支、党支部要做好课题申报的组织工作，广泛发动符合申报条件的教职工积极申报。

（二）课题坚持以校本研究为主，着眼于解决我校党建与思政教育工作中的突出问题，着眼于总结形成我校党建思政工作经验，成果和创新举措。为集中突破，精准研究，本次申报工作坚持靶向命题，发布课题有指导性和针对性，请各单位组织专门力量，集中研究，形成成果。

（三）申报者填写《云南理工职业学院党建和思政工作研究课题申请评审书》和《云南理工职业学院关于党建和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申报汇总表》（见附件2、4），请各党总支或党支部将申请评审书、申报汇总表纸质版及相应电子版材料汇总，于2024年3月5日前报送至马克思主义学院（电子材料请发送至邮箱：ylgmkszyxy@163.com）。

联 系 人：陈祖岭 联系电话：180 0888 8610

电子邮箱：ylgmkszyxy@163.com

五、评审立项

申报课题由马克思主义学院负责汇总，经专家组评审，获得立项的课题，在课题结题后将给予相应经费支持。课题经费主要用于课题研究所需的图书资料费、调研差旅费、文印费、会议费、版面费等。

六、结题验收

课题研究以解决学校当前实际问题为目标，成果以研究报告、论文为主。对重点课题与一般课题实行分类管理：

（一）重点课题结项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：

1.研究成果发表在国家级及以上期刊，字数不少于5000字，并应注明“云南理工职业学院党建和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研究课题”字样；

2.在省级媒体理论版发表理论文章，或在省级媒体发表与课题密切相关的新闻作品（800字以上）；

3.工作课题研究成果获得校级以上主要领导重要批示。

（二）一般课题结项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：

1.研究成果在省级及以上期刊公开发表，字数不少于4000字，并应注明“云南理工职业学院党建和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研究课题”字样；

2.在市县级重要媒体发表理论文章，或在市县级重要媒体发表与课题密切相关的新闻作品（800字以上）。

（三）所有课题原则上在1年内完成，研究期限自课题批准立项之日起计算。因特殊情况不能按期结题的，应以书面方式提出延期申请，获准延期后最多可延长3个月，延长期内不得另行申请，超过延长期课题予以终止或撤项，主持人三年内不得申报同类课题。

（四）研究成果被学校采纳或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发表，课题可以免检结题。

（五）在课题研究过程中，课题主持人离职或不在相关工作岗位的，课题主持人将由课题组其他成员之一接任。

中共云南理工职业学院委员会

马克思主义学院

2024年1月8日